

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 115 年度行政助理甄選簡章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以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10 月 1 日中市教秘字第 1140093232 號函辦理。

二、甄選職稱及名額

行政助理壹名，備取若干名（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得優先錄取）。

三、僱用期間

- （一）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考核優良得續僱，原則一次一年。
- （二）本案 115 年 1 至 7 月薪資由「二期校舍新建工程之工程管理費（教育局分配款）」項下支應，115 年 8 至 12 月薪資係由學校預算支應，若因經費不足或工程結束中途解約時，將依勞動基準法第十六條規定通知終止僱用契約。

四、工作地點

- （一）籌備處位於臺中市資訊網路中心二樓（太平區樹德一街 136 巷 30 號）
- （二）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北屯區廬子里軍福九路 369 號）

五、工作內容及工作時間

（一）工作內容

- 1. 公文收發遞送及電腦文書處理。
- 2. 一般行政業務及環境維護。
- 3. 其他交辦事項。

（二）工作時間

- 1. 每週一至五，每日工作時間以 8 小時為原則，配合學校作息及需求，適時調整。
- 2. 每週有二日之休息，其中星期日為例假日，星期六為休息日。如因學校辦理活動、校務需求等特殊情況，得隨時配合學校需要調整之。
- 3. 中央機關規定應放之假日及特別休假依勞基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六、每月酬勞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 114 年 9 月 17 日中市教秘字第 1140086536 號函及相關規定辦理。
- （二）自 114 年 9 月 1 日起，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薪資以 114 年最

低工資 1.1 倍支給，目前月薪為 3 萬 1,449 元。

- (三)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提撥等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勞退基金及勞、健保自負額費用，需由每月薪資中扣款繳納。

七、資格條件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
- (二) 具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以上學校畢業資格，或具有三年以上之工作經驗。
- (三) 曾犯內亂、外患罪或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者，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者，**均不得進用。**
- (四)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得優先錄取。**
- (五) 具公務機關、學校行政工作經驗者尤佳。
- (六) 具良好溝通協調能力、細心負責、工作態度積極。
- (七) 具電腦文書處理基本能力 (**熟悉 Word、Excel 操作及文書繕打尤佳**)。

八、報名

- (一) 僅網路報名，請於 **114 年 11 月 28 日 (星期五) 中午 12 時前**將以下證件資料電子檔案寄至 kuochih@st.tc.edu.tw，逾時恕不受理：
1. 報名表 1 份，請貼上最近一年 2 吋脫帽半身相片 1 張。附件一
 2.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附件二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經驗之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4. 具結書 1 份。附件三
 5.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1 份。附件四
 6.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 (女性免附)。
 7. 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需於有效期限內)。
 8. 其他證明文件 (無則免附)。
- (二) 聯絡人：本校總務處嚴主任、電話 04-23952340 分機 230，**完成 email 報名送件，請電話聯繫本校總務處嚴主任確認接收到報名資料送件，避免郵件被誤判為垃圾郵件。**

九、甄選

- (一) **報到時間：114 年 12 月 4 日 (星期四) 上午 8 時 30 分至 8 時 50 分。**
- (二) **甄選時間：114 年 12 月 4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起。**
- (三) **甄選地點：臺中市資訊網路中心二樓 (太平區樹德一街 136 巷 30 號)**

(四) 甄選項目：

1. 初試：資料審查 **占分 20%**、文書電腦實作 **占分 50%**，**時長約 1 小時**。
2. 複試：擇優至多五位，面試 **占分 30%**，**每人以 10 分鐘為原則**。

十、應備資料

甄試當日須繳交以下文件，並持證件及學經歷證明正本，查驗後歸還：

- (一) 簡歷資料書面 3 份。
- (二)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
- (三) 最高學歷證明書**或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經驗之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 (四)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1 份。
- (五)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 1 份（女性免附）。
- (六) **具結書** 1 份。
- (七)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1 份。
- (八)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1 份。

十一、錄取公告

正備取名單將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s://buzijh.tc.edu.tw>)，並另行通知**正取者**。
正取者放棄錄取資格，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逾時未報到者**，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如到職後因故離職，本校得通知備取者遞補僱用。

十二、其他

- (一) 本職缺為行政助理，**有關進用、待遇、管理、差勤以及考核**等事項悉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
- (二) 本校保有最終甄選及是否錄取之權利，如甄選成績未達錄取標準 **70 分**，得予從缺。
- (三) 應徵人員所附證件如有不實者，取消錄取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 (四) 錄取人員請於公告錄取後**二週內**繳交公立醫院或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體檢合格證明乙份含胸部 X 光檢查。
- (五) 本公告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三、聯絡方式

聯絡單位：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總務處

聯絡電話：04-23952340 分機 230 嚴主任

附件一

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 115 年度行政助理甄選報名表

甄選編號：_____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照 片
應徵 職務	行政助理		身分證字號			
上班 地點	籌備處及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地址請詳見簡章）					
服役 情形	☐ 免役 ☐ 役畢 ☐ 服役中					
地址						
電話	TEL：_____ 手機：_____					
郵件 信箱						
學 歷	學 校 名 稱		科 系	組 別	起 迄 年 月	
	高中職				年 月至 年 月	
	大學(專科)				年 月至 年 月	
	研究所				年 月至 年 月	
特殊 條件	類 別	相 關 證 明				
	☐ 身心障礙	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請附身心障礙證明文件，需於有效期限內)				
經 歷	曾服務單位	職 稱	起迄年月	曾服務單位	職 稱	起迄年月
本人已詳閱「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 115 年度行政助理甄選簡章」 填表人簽章：_____ 填表日期：11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二

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 **115 年度**行政助理**甄選**報名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為擔任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行政助理」，
茲聲明本人確無「**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進用及管理要點**」**第八條**（各機關學校長官不得進用其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為本機關或所屬機關學校之行政助理；對於本機關學校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進用）之情事，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 致

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

具 結 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所在地：

聯 絡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為應徵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行政助理」甄選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